附件2-2：

大中型企业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

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告知承诺书

〔建设单位名称〕 于 年 月 日申报

〔项目名称 〕 项目，申请按照告知承诺制的方式办理大中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单位已阅读和清楚在本承诺书所作的全部承诺内容，自愿签订本承诺书。

二、本单位对所提交资料和填报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三、本单位承诺本初步设计文件符合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没有采用落后、淘汰以及不符合现行技术产业政策和管理规定的技术、设备或材料等。

四、本单位未履行承诺的，接受审批部门撤销该审批决定，并自愿接受有关行政部门的处理，如由此引致法律责任，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专此承诺。

建设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